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对鲁抗医药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42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5,524,321 股，发行价格为 9.25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83,599,969.25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4,650,912.9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8)第 00002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64,173,144.03 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483,262,096.81 元)，取得利息收入 1,160,423.40 元，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取得投资收益 406,849.32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12,045,041.64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办法已经 2016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修订后的《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任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1) 银行存款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任城支行	37050168610800000292	300,000,000.00	329,524.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04528	205,264,120.49	173,133.68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15013801421016443	230,000,000.00	315,016.5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4510000010120100278425	140,000,000.00	18,684,215.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15212		93,156,358.30
合计		875,264,120.49	112,658,249.18

注 1: 初始存入金额及存储余额中包含其他银行账户已经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13,207.54 元。

注 2: 根据公司 2018 年 6 月 6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5,264,120.49 元对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注资, 用于实施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对应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04528 账户转至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开立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15212 账户。

(2) 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

发行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名称	余额	产品类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计		20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公司本次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使用在“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2018年6月6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483,262,096.8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实际置换金额为483,262,096.81元。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8)第3924号鉴证报告。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7月23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500万元）分阶段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2018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 8 月 2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60%；产品起息日：2018 年 8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2019 年 2 月 2 日。该产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

(2)2018 年 8 月 8 日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邹城支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齐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60%；产品起息日：2018 年 8 月 8 日；产品到期日：2019 年 2 月 1 日。该产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

(3)2018 年 8 月 9 日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0.00 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18 年第 101 期 B 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30%；产品起息日：2018 年 8 月 9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11 月 7 日。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到期，本金 5,500.00 万元和利息 40.68 万元分别已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和 2018 年 11 月 8 日汇回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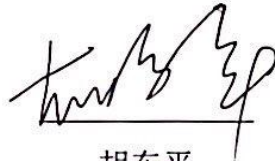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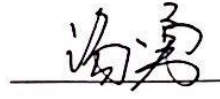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8 年度，鲁抗医药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督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鲁抗医药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东平


汤勇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46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417.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417.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		43,938.68	43,938.68	43,938.68	22,154.45	22,154.45	21,784.23	50.42	2019年7月	105.72	否	否
2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4	23,000.04	-0.04	100.00	2018年12月		否	否
3	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20,526.41	20,526.41	20,526.41	11,262.83	11,262.83	9,263.58	54.87	2018年9月	1,517.91	是	否

合计		87,465.09	87,465.09	87,465.09	56,417.32	56,417.32	31,047.7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正文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正文三、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